

附件

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

一、大赛主题

创新引领，创业筑梦

二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参与单位。

指导单位：科技部、财政部、教育部、中央网信办、全国工商联

支持单位：致公党中央、科技日报社、招商银行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

承办单位：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（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）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，北京国科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发展基金会、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

协办单位：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、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

特别支持：招商银行科技创新公益基金

（二）大赛组织委员会。

大赛指导单位、支持单位、承办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织委员会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，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。

三、参赛条件

1. 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，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、制造、服务等业务，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。

2. 企业经营规范、社会信誉良好、无不良记录，且为非上市企业。

3. 企业 2021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。

4. 全国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。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1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之后的企业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，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。

5. 入围全国赛的成长组企业须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（登记网址：www.innofund.gov.cn）。

6. 在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中获得一、二、三名或一、二、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。

四、地方赛工作流程

（一）报名参赛。

1.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（www.cxcyds.com）注册报名。报名企业在进行注册和身份认证后，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，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。大赛官网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，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。

注册截止日期：2022 年 6 月 23 日

报名截止日期：2022 年 6 月 30 日

2. 各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企业报名材料的形式审查，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报名材料完整的企业确认参赛资格。

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日期：2022 年 7 月 8 日

（二）地方赛比赛。

1. 地方赛由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负责牵头组织，落实比赛方案、组织机构、赛事费用等有关事项，加强对赛事的管理，接受社会对赛事的监督。坚持赛事的公益性，不向参赛企业收取任何参赛费用。

2. 地方赛主名称为：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*赛区（“*”为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名称），同时各地可冠以反映地方特点的副名称。

3. 地方赛采用逐级遴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，初赛环节要突出项目科技创新性评价指标，比赛评选要注重发挥创业投资专家作用。组织单位要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自主确定比赛方式。

4. 地方赛整体比赛方案应向社会公布，各比赛环节的相关评审资料应存档备查。

5. 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自主设立地方赛奖项，并积极为参赛企业提供政策支持和多元化服务。

6. 所在地不举办地方赛的参赛企业，由省级科技管理部门间协商参加相关地方赛区比赛。

7. 地方赛比赛时间：2022年7月至8月

（三）入围推荐。

1.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举办地方赛情况和参赛企业数量，确定各赛区入围全国赛的名额。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结合地方赛成绩产生拟入围企业。

2. 省级科技管理部门书面推荐入围全国赛的企业，应附尽职调查报告，并完成网上推荐程序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书面、网上推荐或未附尽职调查报告的企业，不得入围全国赛。

3.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在大赛官网公示入围全国赛企业名单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入围推荐截止日期：2022年8月31日

五、专业赛工作方向

专业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牵头组织，按专场举办，采用线下或网上评审方式进行。专业赛组织方案和服务政策将在大赛官网另行发布。

（一）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港澳台赛。持续推动内地与港澳台地区的科技交流、产业协同，进一步整合优质科技创新创业资源，激发更多青年创业者来内地创业，构建以协同创新为核心的科技创新共同体。

（二）大中小企业融通专业赛。发挥知名龙头骨干企业主体作用，聚焦大企业相关细分产业领域，携手优秀参赛企业共同打造资源共享、合作共赢的创新链、产业链和生态圈，促进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。

（三）产业技术创新专业赛。发挥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活力和潜力，选择细分领域，突出关键技术方向，运用

市场机制，集聚并发掘一批高水平创新项目，促进社会资本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产业关键技术创新。

（四）科技计划项目产业化专业赛。面向国家或省级重点科技计划，聚焦科技型中小企业承担的科技项目产业化融资需求，以市场为导向，展示优秀科技型中小企业、发现科技项目的市场新价值，促进形成社会资本参与支持科技计划项目产业化的机制。

（五）科技创新服务专业赛。聚焦科技创新服务新场景，以技术服务、人才服务、金融服务等为重点，发掘、支持从事科技创新创业服务活动的优质企业，促进提升科技服务专业化国际化水平，推动建立新时代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体系。

六、全国赛比赛安排

（一）全国赛（半决赛）。

1. 全国赛（半决赛）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负责组织，根据大赛进展情况，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进行分组，采用线下或网上评审的方式进行比赛。

2. 全国赛（半决赛）参赛企业规模为 1500 家左右，其中初创企业 400 家左右、成长企业 1100 家左右。

3. 全国赛（半决赛）结束后，评选出 600 家左右大赛优秀企业。

（三）全国总决赛。

1. 全国总决赛产生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“创新创业 50 强”，并产生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2. 全国总决赛采用公开路演方式，将通过网络平台进行直播。

全国总决赛比赛时间：2022 年 10 月底或 11 月初

七、服务政策

（一）择优向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设立的子基金、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设立的子基金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设立的子基金、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等国家级投资基金推荐。

（二）大赛合作银行择优给予贷款授信支持。

（三）促进与大企业的对接与合作，打造资源共享、合作共赢的创新链、产业链和生态圈，促进产业融通创新。